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

建设单位：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正标

项目负责人：

电话：13601500686

传真：/

邮编：213000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西路 108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机械加工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太湖西路 108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机械零部件				
设计生产能力	600t/a				
实际生产能力	6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 年 05 月	开工日期	2020 年 07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12 月竣工调试	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07 月 11 日-12 日		
环评表审批部门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比例	8.3%
实际总投资(万元)	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比例	8.3%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7 月 16 日)； 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6、《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 7、《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 月 24 日修订，2018 年 5 月 1 日实行； 8、《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人民政府令[1993]第 38 号令，1993 年 9 月)；				

续表一

<p>验收监测依据</p>	<p>9、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p> <p>10、《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34号）；</p> <p>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p> <p>1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正）；</p> <p>1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改）；</p> <p>1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施行）；</p> <p>15、《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号）；</p> <p>16、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05月）；</p> <p>17、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对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告〔2020〕2号）2020年7月6日）；</p> <p>18、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p>1、废气</p> <p>该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该项目废气排放标准限值具体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废气排放标准</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r> <tr> <th style="width: 40%;">监控点</th> <th style="width: 40%;">浓度（mg/m<sup>3</sup>）</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续表一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2、废水																
	<p>该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该项目废水接管标准见表1-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废水接管标准</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30%;">排放限值（mg/L）</th> <th style="width: 5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 值（无量纲）</td> <td>6.5~9.5</td> <td row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td> </tr> <tr> <td>化学需氧量</td> <td>500</td> </tr> <tr> <td>悬浮物</td> <td>400</td> </tr> <tr> <td>氨氮</td> <td>45</td> </tr> <tr> <td>总磷</td> <td>8</td> </tr> <tr> <td>总氮</td> <td>7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排放限值（mg/L）	标准来源	pH 值（无量纲）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总磷	8	总氮	70
	污染物	排放限值（mg/L）	标准来源														
	pH 值（无量纲）	6.5~9.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45															
	总磷	8															
	总氮	70															
	3、噪声																
<p>该项目噪声排放标准见表1-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20%;">项目边界名</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30%;">执行标准</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级别</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40%;">标准限值 dB（A）</th> </tr> <tr> <th style="width: 15%;">昼间</th> <th style="width: 15%;">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东、南、北厂界</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 <td>3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r> <td>西厂界</td> <td>4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body> </table>	项目边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东、南、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65	55	西厂界	4类	70	55	
项目边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东、南、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65	55													
西厂界		4类	70	55													
4、固废																	
<p>该项目一般固体废弃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改单），同时执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修改单以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第43号）的要求。</p>																	
5、总量控制																	
<p>该项目环评表中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量，详见表1-4。</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控制项目</th> <th style="width: 45%;">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30%;">环评/批复量（单位：t/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废水（该项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水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2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学需氧量</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8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24</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5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504</td> </tr> </tbody> </table>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单位：t/a）	废水（该项目）	废水量	720	化学需氧量	0.36	悬浮物	0.288	氨氮	0.0324	总磷	0.0058	总氮	0.0504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单位：t/a）															
废水（该项目）	废水量	720															
	化学需氧量	0.36															
	悬浮物	0.288															
	氨氮	0.0324															
	总磷	0.0058															
	总氮	0.0504															

## 表二

### 1、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太湖西路 108 号，租赁江苏兴荣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院内四车间西二跨厂房进行生产。为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提高产品质量，我公司拟投资 60 万元，建设“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新增车床、锯床、钻床、数控加工中心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04 月 30 日在“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320411-34-03-523791。

我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委托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07 月 06 日获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告[2020]2 号）。该项目目前全部建成投产，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该项目已投资 60 万元，项目已具备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的生产能力。

该项目职工 25 人，年工作 300 天，白班单班制生产，每班工作 8 小时，厂区内不设食堂、浴室和宿舍。

我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并在检查、收集和查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竣工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7 月 11 日-12 日按监测方案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及相关环境问题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该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2、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2-3。

表 2-1 该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扩建能力	实际扩建能力	年运行时数(h/a)	建设情况
机械零部件	600 吨/年	600 吨/年	2400	本次验收

续表二

表 2-2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备注
		项目增量	扩建后全厂设备数量	项目增量	扩建后全厂设备数量	
1	激光切割机	+0	1	+0	1	同环评一致
2	激光切割机	+0	1	+0	1	同环评一致
3	焊机	+0	13	+0	13	同环评一致
4	剪板机	+0	1	+0	1	同环评一致
5	冲床	+0	2	+0	2	同环评一致
6	车床	+2	4	+2	4	同环评一致
7	折弯机	+0	1	+0	1	同环评一致
8	圈圆机	+1	2	+1	2	同环评一致
9	锯管机	+0	1	+0	1	同环评一致
10	锯床	+1	3	+1	3	同环评一致
11	万能摇臂铣床	+3	4	+3	4	同环评一致
12	万能摇臂钻床	+1	3	+1	3	同环评一致
13	台钻	+3	6	+3	6	同环评一致
14	攻丝机	+2	3	+2	3	同环评一致
15	抛光机	+0	2	+0	2	同环评一致
16	拉丝机	+1	2	+1	2	同环评一致
17	缩管机	+0	1	+0	1	同环评一致
18	磨光机	+3	10	+3	10	同环评一致
19	数控车床	+2	2	+2	2	同环评一致
20	数控钻铣中心	+2	2	+2	2	同环评一致
21	数控加工中心	+2	2	+2	2	同环评一致
22	空气压缩机	+0	2	+0	2	同环评一致
23	移动式烟 (粉) 尘净化器	+0	3	+0	3	同环评一致

续表二

表 2-3 该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3320 m <sup>2</sup>	同环评一致	位于所在厂区西侧车间，依托租赁厂房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350 m <sup>2</sup>	同环评一致	位于生产车间西侧，依托租赁厂房
	成品仓库	500 m <sup>2</sup>	同环评一致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依托租赁厂房
公用工程	给水	905t/a	同环评一致	城市自来水厂供应
	排水	720t/a	同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接管至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	6 万 kwh/a	同环评一致	区域供电管网统一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粉尘经 3 套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一致	激光切割烟尘、焊接烟尘、打磨粉尘通过移动式烟（粉）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措施	雨、污管网、规范化排污口	同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雨、污水收集管网
	固废处置措施	10m <sup>2</sup> ，一般固废堆场	同环评一致	位于车间西侧
5m <sup>2</sup> ，危险废物堆场		同环评一致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1 该项目相关的原辅材料消耗表见表 2-4。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	环评设计年估用量	实际年估用量	备注
1	机械零部件	外购半成品	600t	600t	/
2	焊丝	无铅焊丝	25t	25t	/
3	氮气	40L/瓶	12t	12t	/
4	氧气	40L/瓶	5000 瓶	5000 瓶	/
5	混合气	40L/瓶（氩气、二氧化碳）	1500 瓶	1500 瓶	/
6	氩气	40L/瓶	100 瓶	100 瓶	/
7	乳化液	100kg/桶	0.5t	0.5t	/
8	液压油	180kg/桶	0.18t	0.18t	/

续表二

2.2 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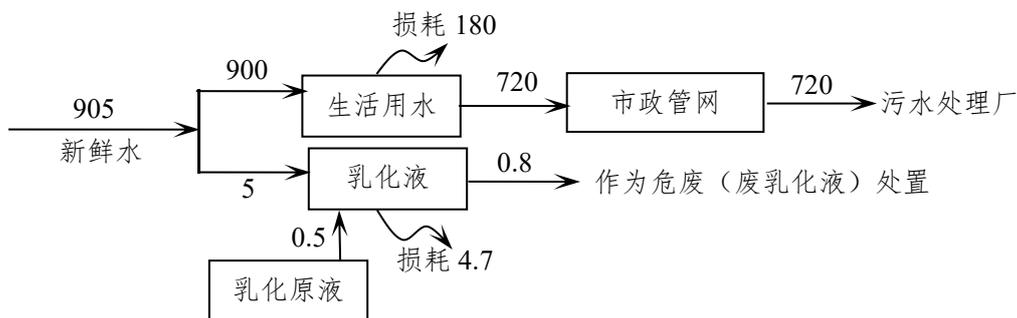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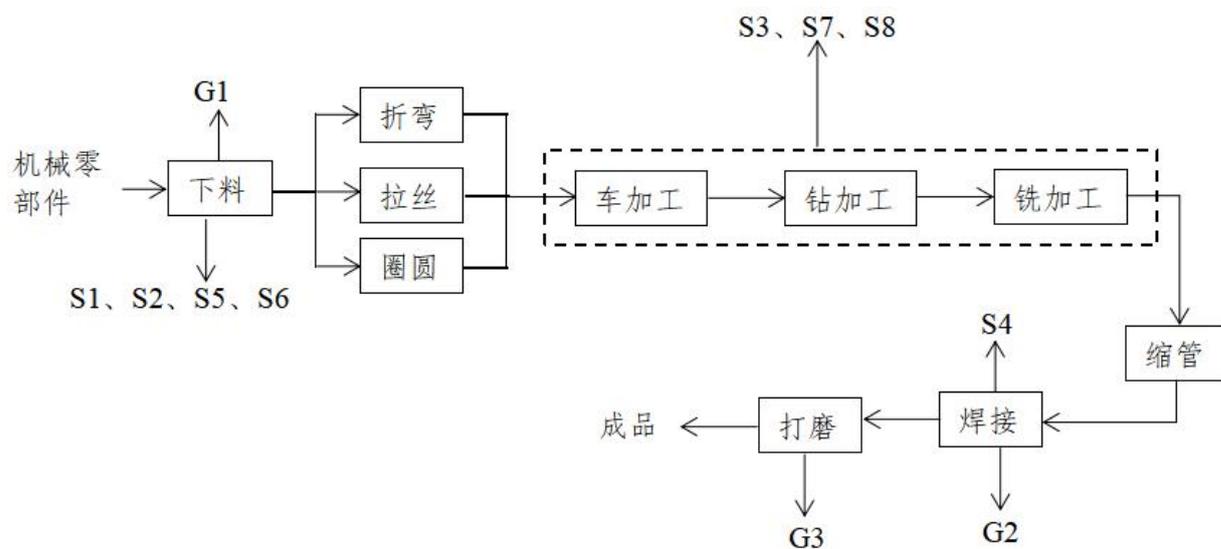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t/a)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3.1 生产工艺流程

经现场核实，生产工艺与原环评一致



备注：G——废气，S——固废，N——噪声

图 2-2 机械零部件加工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下料：使用激光切割机、锯床、冲床等设备对外购机械零部件进行下料，外购的机械零部件（板材类）经激光切割机切割（激光束聚焦成很小的光点其最小直径可小于 0.1mm），使焦点处达到很高的功率密度（可超过 106W/cm<sup>2</sup>），这时光束输入（由光能转换）的热量远远超过被材料反射、传到或扩散部分，材料很快加热至汽化温度，蒸发形成孔洞。随着光束与材料相对线性移动，使孔洞连续形成宽度很窄（如 0.1mm 左右）的切缝，切边热影响很小，基本没有工件变形。激光切割过程中使用辅助气体氮气及氧气，

此过程中产生金属边角料 S1、激光切割烟尘 G1。外购的机械零部件（管材类）经锯床、冲床等设备进行下料，此过程产生金属边角料 S2、废乳化液 S5、废液压油 S6。

2) 折弯/拉丝/圈圆：根据客户要求使用折弯机、拉丝机、圈圆机等设备对机械零部件进行折弯、拉丝、圈圆处理。

3) 车加工：使用车床对机械零部件进行加工。

4) 钻加工：使用钻床对机械零部件进行加工。

5) 铣加工：使用铣床对机械零部件进行加工。（注：本项目产品生产工序为机械加工，上述工序包含了厂内部分机械加工工序，不同的产品根据不同的规格，主要用于较小的机械零部件辅助加工，选取上述某几项工艺进行加工。此过程产生金属边角料 S3、废乳化液 S7、废液压油 S8）

6) 缩管：使用缩管机对部分机械零部件（管材类）进行加工，此过程中无废物产生。

7) 焊接：使用氩弧焊机、气保焊机对工件进行焊接（焊接工段非固定工段），焊接过程中需使用无铅焊丝。此过程中产生焊渣 S4 和焊接烟尘 G2。

8) 打磨：人工使用手持式磨光机对工件表面进行抛光处理（抛光工段非固定工段），此过程中产生打磨粉尘 G3。

9) 成品：人工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即为成品。

## 续表二

### 3.2 产排污情况

#### (1) 废水

该项目污水主要来自于职工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长江。

#### (2) 废气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激光切割烟尘、焊接烟尘、打磨粉尘。废气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3) 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车床、冲床、钻床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4) 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焊渣、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手套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和焊渣外售综合利用；废含油抹布手套和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处置；废切削液和废润滑油委托常州市新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10m<sup>2</sup>）一处，危险废物堆场（5m<sup>2</sup>）一处。

注：本项目液压油（180kg/桶）、用于设备的维护，使用5桶乳化液（100kg/桶），只添加不更换，由供应商上门灌装，场内只设周转桶，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可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因此本项目无废包装桶的产生。

续表二

表 2-5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表预测产生量 (t/a)	实际估算量 (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4.5	4.5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2	金属边角料		/	/	6	6		
3	焊渣		/	/	0.25	0.25		
4	收尘		/	/	0.725	0.725		
5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8	0.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新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6	废液压油		HW08	900-249-08	0.07	0.07		
7	含油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05	0.05		

3.3 处理工艺流程

(1) 废水处理流程见图 2-3



图 2-3 废水处理流程图

(2) 废气处理流程见图 2-4



图 2-4 废气处理流程图

表三

## 1、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附示意图，标出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根据该项目生产工艺和现场勘察情况，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及排放情况

类别	来源/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初步设计治理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激光切割烟尘	颗粒物	通过移动式烟（粉）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一致
	焊接烟尘	颗粒物	通过移动式烟（粉）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一致
	打磨粉尘	颗粒物	通过移动式烟（粉）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长江	同环评一致
噪声	采取隔声、吸声、消声、减震等防治措施			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废切削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新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废润滑油			
	废含油抹布、手套	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金属边角料	外售综合利用		同环评一致
	焊渣			
	收尘			
卫生防护距离	以生产车间外扩 50m 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踏勘，在该范围内目前无居民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设置。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目标			以生产车间边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范围，根据现场踏勘，该范围内无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续表三

2、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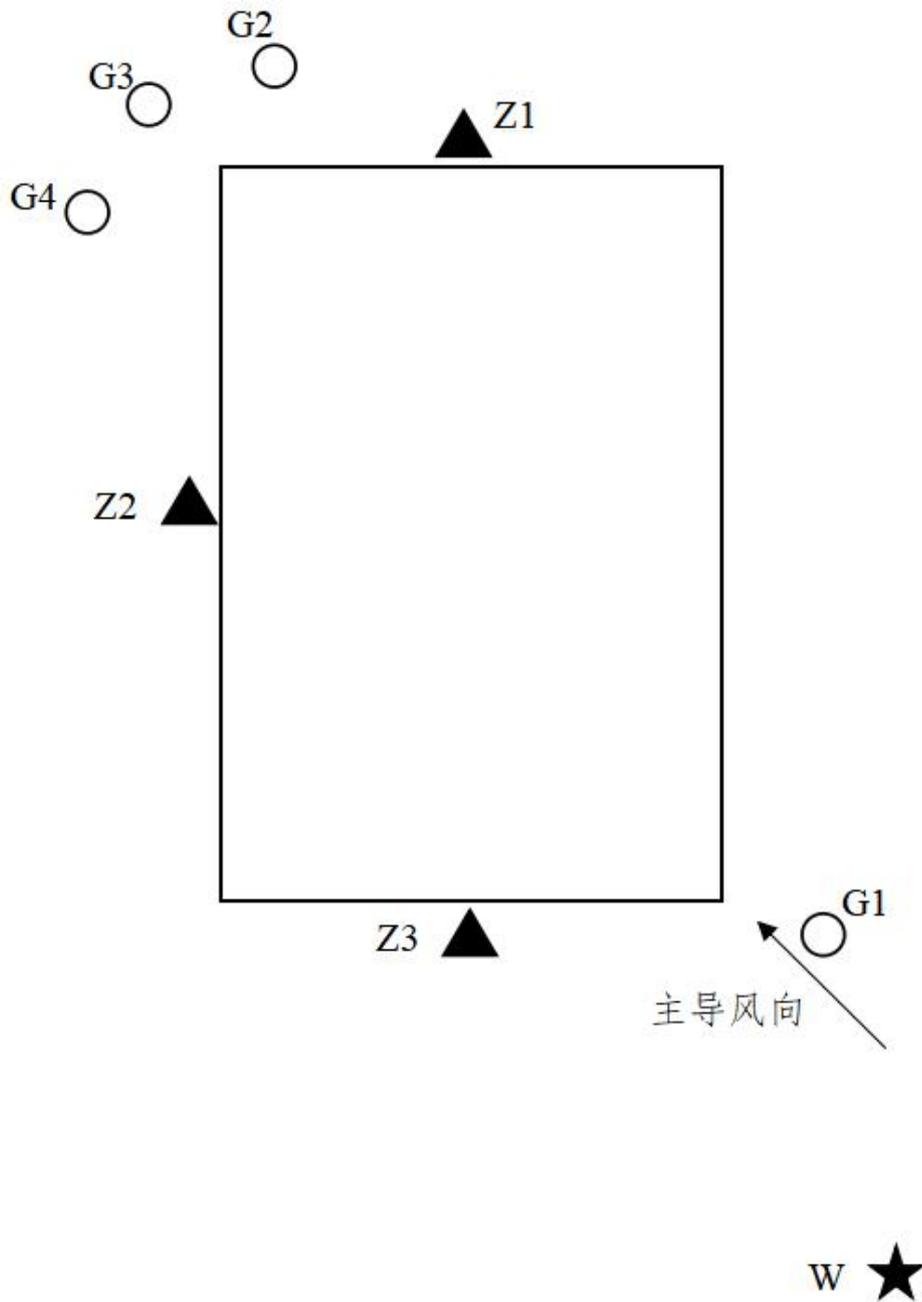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注：★W 为污水接管口；

○G1 为上风向无组织废气排放参照点；

○G2-G4 为下风向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

▲Z1-Z3 为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

监测期间：2021 年 07 月 11-12 日，天气晴，东南风，风速小于 5m/s。

表四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标准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建议**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太湖西路 108 号,租赁江苏兴荣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院内四车间西二跨厂房进行生产。为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提高产品质量,我公司拟投资 60 万元,建设“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该项目新增车床、锯床、钻床、数控加工中心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04 月 30 日在“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320411-34-03-523791。

本项目符合现行的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太湖西路 108 号,符合其用地规划和产业定位;所采用的环保措施切实可行,可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经环境影响预测,正常情况下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会改变当地的环境功能现状。总体来看,建设单位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环境管理、环境监测要求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该项目环评审批建议见附件。

表五

## 1、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1 该项目监测分析及仪器见表 5-1、5-2。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型	分析项目	分析方法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无组织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 5-2 监测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GTET(J)-CY-062	空盒气压表	DYM3
GTET(J)-CY-047	风向风速仪	P6-8232
GTET(J)-CY-058、059、060、061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2050
GTET(J)-FX-04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9S
GTET(J)-FX-004	酸度计	PT-10
GTET(J)-FX-005	电子天平	FA2204B
GTET(J)-CY-04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GTET(J)-CY-049	声校准器	AWA6221A

1.2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5-3 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样品数 (个)	平行样			加标样		
		平行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加标样 (个)	检查率 (%)	合格率 (%)
化学需氧量	8	2	25	100	/	/	/
氨氮	8	2	25	100	2	25	100
总磷	8	2	25	100	2	25	100
总氮	8	2	25	100	2	25	100

## 续表五

### 1.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总悬浮颗粒物采样、运输和分析全过程应做全程序空白；

(2) 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流量计进行校核，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 1.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均不大于 0.5dB，测试数据有效。

## 表六

### 1、验收监测内容

#### 1.1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6-1。

表 6-1 项目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控点	OG1、G2、G3、G4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 1.2 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2。

表 6-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南、西、北厂界外 1 米	噪声	连续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 1.3 废水监测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6-3。

表 6-3 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接管口	★W1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4 次/天，连续 2 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 工况	2021年07月11日-12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等进行了现场监测和检查，监测期间正常生产，满足验收工况要求，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如表7-1。					
	表7-1 监测期间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监测期间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1年07月11日	机械零部件	600吨/年	600吨/年	2t/d	100
2021年07月11日	2t/d				100	

## 1、验收监测结果

### 1.1 废气监测结果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7-2。

表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一时段	二时段	三时段	最大值	
2021年 07月11日	颗粒物	上风向OG1	0.167	0.133	0.150	0.167	/
		下风向OG2	0.433	0.383	0.417	0.433	1.0
		下风向OG3	0.250	0.317	0.267	0.317	
		下风向OG4	0.400	0.433	0.483	0.483	
2021年 07月12日	颗粒物	上风向OG1	0.150	0.133	0.183	0.183	/
		下风向OG2	0.350	0.383	0.400	0.400	1.0
		下风向OG3	0.300	0.333	0.450	0.450	
		下风向OG4	0.483	0.517	0.500	0.517	
备注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续表七

1.2 废水监测结果

该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7-3。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mg/L)										标准限值 (mg/L)
		2021 年 07 月 11 日					2021 年 07 月 12 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范围及均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范围及均值	
污水接管口 W	pH 值 (无量纲)	7.38	7.54	7.26	7.41	7.26~7.54	7.42	7.58	7.35	7.29	7.29~7.58	6.5~9.5
	化学需氧量	249	192	200	174	204	251	188	212	179	208	500
	悬浮物	134	173	156	111	144	125	166	153	108	138	400
	氨氮	10.6	10.9	9.76	10.1	10.3	10.5	9.81	10.2	9.81	10.1	45
	总磷	1.70	1.78	1.69	1.78	1.74	1.82	2.04	2.08	2.02	1.98	8
	总氮	28.5	28.5	29.1	28.6	28.7	32.0	31.7	32.7	31.9	32.1	70
备注	废水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1.3 噪声监测结果

该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LeqdB(A)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2021 年 07 月 11 日	2021 年 07 月 12 日	
	昼间	昼间	
南厂界外 1 米 1#点 Z1	53.5	53.3	65
西厂界外 1 米 2#点 Z2	58.2	58.0	70
北厂界外 1 米 3#点 Z3	53.8	53.4	65
备注	南、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西厂界执行 4 类标准。		

续表七

1.4 固废验收调查结果

该项目固废验收调查结果详见表 7-5。

表 7-5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情况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表预测产生量 (t/a)	实际估算量 (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4.5	4.5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2	金属边角料		/	/	6	6		
3	焊渣		/	/	0.25	0.25		
4	收尘		/	/	0.725	0.725		
5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8	0.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新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6	废液压油		HW08	900-249-08	0.07	0.07		
7	含油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05	0.05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车间西侧，约 10 平方米，地面已进行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流失，由专人负责。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要求。

危废仓库位于车间西侧，约 5 平方米，仓库设置于车间内，危废仓库分类设置，地面环氧地坪，同时设置收集盘，做到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基本能有效的避免发生事故时危险废物进入外环境。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识牌，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危废仓库外设置有危废贮存场所标识牌和安全锁，危废仓库由专人负责，同时在厂区公示栏有危废产生单位信息公开标志牌。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号）中的要求。

## 续表七

### 1.5 总量核算

该项目废水和废气中各类污染物实际年排放总量和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详见表 7-6。

表 7-6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单位: t/a)	实际年排放量 (单位: t/a)	达标情况
废水	废水量	720	72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36	0.15	符合
	悬浮物	0.288	0.104	符合
	氨氮	0.0324	0.0074	符合
	总磷	0.0058	0.0014	符合
	总氮	0.0504	0.023	符合
备注	该项目职工 25 人, 根据公司统计核算, 年生活用水量为 900 吨, 产污系数为 0.8, 则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720 吨。			

表八

8、该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审批局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p>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和你单位承诺的前提下，仅从环保角度，原则同意项目建设。</p>	<p>该项目已按照《报告表》中要求进行建设，已投资 150 万元人民币建设“机械加工搬迁”，现已形成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的生产能力。</p>
<p>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制度。</p>	<p>该项目环保设施已正常投入使用。</p>
<p>对环境治理措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责任管理制度，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p>该项目有专人进行生产、环境的管理，并定期加强员工培训，以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p>
<p>项目竣工后，应按照相关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p>	<p>该项目目前正处于竣工环保验收阶段。</p>
<p>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p>	<p>该项目验收期间未发生重大变动。</p>

## 表九

### 一、验收监测结论

#### 1、项目概况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太湖西路 108 号，租赁江苏兴荣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院内四车间西二跨厂房进行生产。为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提高产品质量，我公司投资 60 万元，建设“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该项目新增车床、锯床、钻床、数控加工中心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的生产能力。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04 月 30 日在“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020-320411-34-03-523791。

我公司于 2020 年 05 月委托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07 月 6 日获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告[2020]2 号）。该项目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该项目已投资 60 万元，项目已具备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的生产能力。

验收期间，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

#### 2、监测期间工况及气象条件

该项目于 2021 年 07 月 11 日-12 日监测期间，我公司正常生产，符合验收监测要求。2021 年 07 月 11 日-12 日，天气均为晴，风速均小于 5m/s，符合噪声监测要求。

#### 3、验收期间污染物排放监测和调查结果

##### （1）废气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激光切割烟尘、焊接烟尘、打磨粉尘。烟、粉尘经移动式烟（粉）尘净化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的周界外最大浓度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2）废水

该项目污水主要来自于职工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长江。

## 续表九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日均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

### （3）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车床、冲床、钻床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加强车间管理，利用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西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要求。

### （4）固废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焊渣、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含油抹布手套和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和焊渣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废含油抹布手套由环卫清运处置；废液压油和废乳化液委托常州新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厂区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10m<sup>2</sup>）一处，危险废物堆场（5m<sup>2</sup>）一处。

表 9-1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理情况

序号	名称	属性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环评表预测产生量 (t/a)	实际估算量 (t/a)	治理措施	
							环评/初步设计的要求	实际处理情况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	4.5	4.5	环卫清运	同环评一致
2	金属边角料		/	/	6	6		
3	焊渣		/	/	0.25	0.25		
4	收尘		/	/	0.725	0.725		
5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0.8	0.8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常州新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6	废液压油		HW08	900-249-08	0.07	0.07		
7	含油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0.05	0.05		

## 续表九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车间西侧，约 10 平方米，地面已进行硬化，做到防风、防雨、防流失，由专人负责。满足环《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要求。

危废仓库位于车间西侧，约 5 平方米，仓库设置于车间内，危废仓库分类设置，地面环氧地坪，同时设置收集盘，做到防扬散、防渗漏、防流失，基本能有效的避免发生事故时危险废物进入外环境。各类危废设有危废标识牌，在危废仓库内分类堆放。危废仓库外设置有危废贮存场所标识牌和安全锁，危废仓库由专人负责，同时在厂区公示栏有危废产生单位信息公开标志牌。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19]327 号）中的要求。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总量以及废水排放量均符合该项目环评中总量的要求。

**总结论：**该项目能较好地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固废零排放。水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环评/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已落实到位。符合验收条件。

## 二、建议

（1）加强生产管理，按照环保要求，不得随意改变原材料、增加设备、改变厂区平面布置和改变工艺；

（2）在今后的生产中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进行生产，履行相应的环保手续。

## 续表九

### 三、附图

-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2、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3、建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

### 四、附件

- 附件 1《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机械加工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
- 附件 2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3 污水接管证明；
- 附件 4 危废处置合同；
- 附件 5 该项目验收期间工况说明；
- 附件 6 项目主要原料、公辅工程和设备清单情况表；
- 附件 7 固废清单；
- 附件 8 排污登记回执；
- 附件 9 环保标识牌照片。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机械加工搬迁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20411-34-03-523791		建设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太湖西路108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19.932250 北纬：31.82988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机械零部件 600 吨		环评单位		江苏蓝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常新行审环表告[2020]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 年 07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竣工调试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05 月 1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411MA1MPE8F7U001W					
	验收单位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国泰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8.3%					
	实际总投资		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8.3%					
	废水治理（万元）		0.2	废气治理（万元）		1.5	噪声治理（万元）		1.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运营单位		常州铭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1MA1MPE8F7U		验收时间		2021 年 8 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量		/	/	/	/	/	720	720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0.15	0.36	/	/	/	/	/			
	悬浮物		/	/	/	/	/	0.104	0.288	/	/	/	/	/			
	氨氮		/	/	/	/	/	0.0074	0.0324	/	/	/	/	/			
	总磷		/	/	/	/	/	0.0014	0.0058	/	/	/	/	/			
总氮		/	/	/	/	/	0.023	0.0504	/	/	/	/	/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